安城山庄室内装修及外墙维修项目
设计服务

比
选
函

建设单位：广州安城智慧运营有限公司

代理单位：中洲宏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2023年9月8日

目录

第一部分　比选邀请书 ---------- 3

第二部分　参加比选须知 ---------- 7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 17

第四部分　附件 ---------- 24

第一部分　比选邀请书

各参与比选的单位：

安城山庄室内装修及外墙维修项目设计服务，采用公开比选的形式选择设计单位。有意向的设计单位，请按比选函的要求认真准备好比选文件，并按时提交。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建设单位	广州安城智慧运营有限公司
2	项目名称	安城山庄室内装修及外墙维修项目设计服务
3	项目地点	广州市从化区温泉镇温泉东路 168 号
4	建设规模和设计范围	建筑规模：对安城山庄项目内，包含山顶建筑、兰亭建筑、餐厅进行室内装修及外墙维修及主楼一楼招待厅与二楼会议室等进行室内装修，并对项目的消防及水电等设施设备进行升级。项目建设规模约为1795.35平方米。 设计阶段：全区规划策划（专题研究）、一期方案设计、一期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间配合服务。 设计内容包括：全区规划策划方案编制（专题研究）、第一期室内装修改造设计、外立面局部改造及结构局部改造设计、给排水设计、电气设计、空调通风设计、消防设计、弱电设计。 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室外改造工程设计（旧面层维修、拆除外墙、实体墙立面粉刷、更换玻璃窗、拆除旧面层、屋面维修、出入口景观及建筑排水工程等），室内装修、机电安装（室内给排水工程、配电及线路改造、空调及建筑智能化等）。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5	承包方式	总价。
6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及地区的相关标准以及各部门、建设部门等现行规范和标准。
7	控制价	本项目比选控制价为人民币93.98万元，超过控制价的比选文件将被拒绝。
8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比选控制价。
9	开工日期	暂定为2023年9月，具体以建设单位通知为准。
10	要求总工期	计划至完成合同中所包含的所有内容为止，总工期：30日历天。
11	比选评选办法	通过有效性审查后，以综合评估法确定中选。
12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3	参加比选单位资质要求	1.比选单位须是在国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持有有效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各级政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 2.比选单位需具有工程设计资质：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设计事务所资质。 3.财务状况良好，纳税人最新信用等级为B级或M级以上，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代理单位于比选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比选单位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比选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比选单位，不得再参与本项目。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14	报价方式	含税总价报价。
15	比选有效期	30日历天（从递交比选文件截止之日计起）

项目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6	领取比选函及比选文件递交时间及地点	1. 比选函索取时间：2023 年 9 月 8 日~9 月 18 日 2. 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9 月 18 日下午 17:00 前 3. 递交比选文件地点：广州黄埔区开发区开泰大道归谷科技园 C2 栋 11 楼（宏腾） 4. 联系人：马工 电话：020-38353633 5. 联系邮箱：164168132@qq. com
17	踏勘现场	1. 方式：不组织集体踏勘，参加比选单位自由安排踏勘
18	比选答疑	1. 方式：不组织答疑
		2. 参加比选单位提问期限：在递交比选文件截止日期前 1 日
19	比选文件的组成	详见参加比选须知
20	装订要求	比选文件应装订成册（A4 纸幅），并编制目录，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并注明正副本。比选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否则，建设单位对由于比选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21	比选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比选文件一式 3 份、一正两副，比选文件应统一密封在封套中。应按格式填写附件 1，作为比选文件及密封套封面，密封套的封面需粘贴在封套上。
22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联系人：骆工；联系电话：020-29856831 代理单位联系人：马工；联系电话：020-38353633

建设单位：广州安城智慧运营有限公司

代理单位：中洲宏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8 日

第二部分　参加比选须知

一、总则

（一）确定服务单位方式

采用比选方式。比选信息由我司在国有企业阳光平台上发布，有意向企业自行下载比选函，按比选函的要求参加比选。

（二）参加比选资格：详见比选邀请书。

二、比选函

（一）比选函的构成

1、比选邀请书

2、参加比选须知

3、合同条款（另册）

4、附件

（二）比选函的解释

参加比选单位在收到比选函后，应认真阅读比选函，在正式递交比选文件前，若有不明之处应及时向建设单位提出，建设单位予以相应解答，比选文件投出后，一切以投出的内容为准，建设单位与参加比选单位之间将不再进行类似沟通解答。

（三）比选文件的修改

1、在比选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前 1 天，建设单位可主动或依据参加比选单位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比选函，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比选单位，对方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邮寄或现场提交的形式予以确认。

2、为使参加比选单位在准备比选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比选文件的修改，建设单位可酌情推迟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和比选会议时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比选单位。

3、比选函的修改内容将构成比选函的一部分，对参加比选单位具有约束力。

三、比选文件的编制及要求

（一）比选文件语言及计量

1、比选文件的语言为中文。

2、比选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二）比选文件的组成

1、比选文件封面、比选文件密封信封封面（详见附件 1）。

2、比选申请函（详见附件 2）。

3、法人代表证明书（详见附件 3）并附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详见附件 4）并附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

5、比选报价承诺书（详见附件 5）

6、按比选函的规定填写的比选声明函（详见附件 6）。

7、资格审查文件（最新信用等级证明，其他格式自拟）。

8、商务评审文件（格式自拟）。

9、技术评审文件（格式自拟）。

10、其他辅助说明资料（如有）。

注：1、比选单位按照比选文件要求填写报价。比选报价必须是固定含税总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建设单位将不予支付。

2、比选单位的报价，应是按照规定的工期要求，在规定的建设地点，完成设计范围列明工作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工作的成本、利润、税金、技术措施费、风险费以及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比选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计算。

（五）比选文件报价货币

本工程比选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六）比选有效期

比选文件应根据参加比选须知的规定在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日之后的30天内保持有效，比选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比选函而予以拒绝。

（七）比选文件份数和签署

1、参加比选单位应按照参加比选须知的要求，准备一式3份比选文件，比选文件须打印并加盖比选单位公章。

2、除参加比选单位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比选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参加比选单位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

（八）以下情况作无效比选文件处理

1、比选文件报的总价超出本比选控制价的为无效比选文件。

2、比选文件未按要求进行密封或密封不完整的为无效比选文件。

3、在比选文件递交时间截止以后送达的作为无效比选文件。

4、未加盖单位公章的作为无效比选文件。

5、未按比选函规定格式填写或者字迹模糊不清的作为无效比选文件。

6、未提供有效比选文件的作为无效比选文件。

四、比选文件的递交

（一）比选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参加比选单位应将比选文件一式三份，一正两副，密封。

2、密封袋上应写明参加比选单位名称和地址，如果比选文件被宣布为“迟到”递交时，将原封退回。

（二）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日期

参加比选单位提交的比选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比选函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三）迟交的比选文件

建设单位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后收到的任何比选文件。

（四）比选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参加比选单位在递交比选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比选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建设单位。

（五）当办理登记或递交比选文件的比选人不足 3 名时，本次比选失败。

五、评选会议、评选和确定中选单位

（一）评选会议

1、建设单位自行确定评选会议的时间和地点：

评选会议开始时间：评选通知规定的时间

评选会议地点：评选通知规定的地点。

2、建设单位依法组建评选小组，与参加比选单位有利害关系者不得进入评选小组，评选过程保密。

3、评选会议开始后由监督人员或比选单位代表查验相关证明和比选文件的密封情况，确定无误后由评选人员拆封并统一评选。

4、建设单位在评选会议上，将公布参加比选单位的名称、比选报价、建设单位认为有必要公布的内容，任何有违反比选函规定的比选文件将成为无效比选文件。

（二）评选

1、评选流程及细则

（1）对比选文件进行有效性审查，并填写比选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2）对比选文件的比选总报价进行复核。

复核原则如下：

1）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有以下算术性错误需要修正的除外）；

2）如果费率与限价乘积不等于总价时，以费率为准修正总价（费率有明显的数量级错误的除外，此时应修正费率）（费率有明显的数量级错误的除外，此时应修正费率）

3）如果分项报价累加不等总价的，以分项报价累加为准，修正总价；

4）比选文件存在其他计算性错误的，按就低不就高计算并修正；

5）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比选文件的报价，调整后的比选报价对比选单位起约束作用。如果比选单位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取消其比选资格。

（3）对比选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按照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

2、比选定标原则：采用综合评估法选取通过比选文件有效性审查的单位得分最高的比选单位作为中选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以技术得分排名靠前的排前；总得分与技术得分均相同的，以商务得分排名靠前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比选单位，按中选候选人数量规定，由评选小组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中选候选人的排序。评选小组应按排序先后，在比选文件有效的比选单位中，向建设单位推荐前 3 名比选单位依次为第一中选候选人至第三中选候选人。

3、在评选过程中，评选小组可要求参加比选单位就比选文件中的内容进行澄清。

4、评选小组依据比选函和评选定标原则，对比选文件和综合情况进行

评选，并把比选评选情况提交按公司相关制度流程报批。

5、评选小组不向落选单位解释落选原因，不退还比选文件。

6、当通过比选文件有效性审查的比选人不足 3 名时，本次比选失败。

7、评选表格如下：

（1）比选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 参加比选单位	参加比选单位N1	参加比选单位N2	…	备注
1	比选文件中有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或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比选文件中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2	比选文件须在比选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送达。				
3	比选报价不高于比选控制价。				
4	比选文件密封性完整，按规定格式填写且字迹清晰。				
5	符合本次比选资格要求，详见比选邀请书第13条款。				
结　论					

注：1.参加比选单位分栏中填写“〇”表示该项符合比选函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比选函文件要求；

2.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参加比选单位的比选文件符合比选函要求，“不通过”表示该参加比选单位的比选文件不符合比选函要求。

3.结论汇总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参加比选单位通过比选文件有效性审查，否则不能通过。

（2）商务评审表（45 分）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分标准	分值
1	项目负责人资历和业绩	1、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且具备建筑设计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得 5 分**，其他不得分。 2、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拟委派的项目负责人完成过建筑工程设计类业绩，每项得 5 分，最高**得 5 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合同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等证明材料及近 3 个月(近 3 个月是指以开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社保证明，以上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10
2	其他专业负责人的资历	1.建筑专业负责人：投标人拟派 1 名，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或建筑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 2 分**，其他不得分。（注：建筑专业负责人与项目负责人不得为同一人） 2.结构专业负责人：投标人拟派 1 名，具备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结构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 2 分**，其他不得分。 3.给排水专业负责人：投标人拟派 1 名，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给排水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 2 分**，其他不得分。 4.电气专业负责人：投标人拟派 1 名，具备注册电气工程师或电气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 2 分**，其他不得分。 5.暖通专业负责人：投标人拟派 1 名，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或暖通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 2 分**，其他不得分。 注：提供各负责人证件复印件及近 3 个月(近 3 个月是指以开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社保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10
3	同类业绩	近三年内（2020 年 6 月 30 日至投标截止日止），投标人承担过建筑工程设计类业绩，提供 1 项业绩得 5 分，最多得 10 分。 注：业绩证明需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10
4	企业荣誉	近三年内（自 2020 年 6 月 30 日至投标截止日止），投标人获得过国家级设计奖项的，每项得 5 分；获得过省级设计奖项的，每项得 5 分；获得过市级（副省级）设计奖项的，每项得 2 分；本评分项最高得 10 分。 投标人需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盖投标人公章，获奖时间以获奖证书的颁发时间为准；同一项目获多个奖项的，按最高等级计一次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注：**国家级设计类**奖是指中国工程勘察设计协会颁发的“全国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奖”。**省级设计类奖**是指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可或批准或民政部门备案的行业协会颁发的“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可或批准或民政部门备案的行业协会颁发的“科学技术奖、省级人民政府颁发的“省科学技术奖”。**市级（含副省级）设计类奖**是指市级（含副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认可或批准或民政部门备案的行业协会颁发的“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市级人民政府颁发的“市科学技术奖”。	10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分标准	分值
5	认证体系	企业获得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以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项 2 分，本项最高得分 5 分。	5
合　计			45

注：1.比选单位提供的业绩合同，须为比选单位与政府部门或项目建设单位双方加盖公章的已签订合同复印件；

2.拟投入本项目技术团队相关人员资历证明材料为满足基本要求的相关证明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复印件、专业技术职称资格证复印件等，均须加盖公章。

（3）技术评审表（55 分）

序号	评审分项	评分标准	分值
1	对本项目的解读和理解	对项目的背景、任务、意义和基地现状及存在问题的理解程度及其全面性进行综合评分。 优得 5 分；良得 4 分；中得 3 分；差得 2-1 分；不提供则不得分。	5
2	总体规划设计思路	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充分考虑地域环境条件，建筑环境与空间造型和谐统一。如果比选人没有提供规划策划方案及相关图纸，本项最高分不超过 3 分。 优得 12-10 分；良得 9-7 分；中得 6-4 分；差得 3-1 分；不提供则不得分。	12
3	概念方案构思立意	设计构思切合项目实际，具有完整性、独特性、创新性，符合适用、经济、绿色和美观原则、具有创新的风格。如果比选人没有提供概念方案及相应深度图纸，本项最高分不超过 5 分。 优得 20-15 分；良得 14-11 分；中得 10-6 分；差得 5-1 分；不提供则不得分。	20
4	造价估算编制方案	造价估算编制工作实施方案是否具体、合理，可操作性实施性强，并能有效把握关键节点工作。 优得 8-7 分；良得 6-5 分；中得 4-3 分；差得 2-1 分；不提供则不得分。	8
5	设计出图进度安排	对本项目的工作安排是否满足任务要求，保障体系完善，进度计划合理可行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分。 优得 5 分；良得 4 分；中得 3 分；差得 2-1 分；不提供则不得分。	5
6	服务质量保证	优质服务的保证措施和设计质量保证措施。 优得 5 分；良得 4 分；中得 3 分；差得 2-1 分；不提供则不得分。	5
合　计			**55**

评审小组对通过有效性审查比选申请人按其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进行排序，商务技术审查评分由高到低依次推荐为第一中选候选人、第二中选候选人和第三中选候选人。

（三）确定中选单位及合同授予

1、评选小组根据评选结果向建设单位提供中选候选人名单并标明排序。

2、确定中选单位后，7 个工作日内建设单位和中选单位签订合同。中选单位拒不签订合同或提出附加条件的，建设单位可取消其中选资格。经建设单位核准后可按评选结果顺序递补中选单位。

3、建设单位保留在合同中对比选函条文进行合法变更的权利。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

甲方合同编号:

乙方合同编号:

安城山庄室内装修及外墙维修项目
设计服务合同

甲方：广州安城智慧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称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XXX 公司（以下称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一、总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现行法律法规，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协商一致的原则，双方就安城山庄室内装修及外墙维修项目设计服务设计服务项目事宜，签订本合同，并严格履行。

二、服务内容

（一）服务内容:安城山庄室内装修及外墙维修项目设计服务。

1.设计阶段包括：全区规划策划（专题研究）、一期改造方案设计、一期改造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期间配合服务。

2.设计内容包括：全区规划策划方案编制（专题研究）、第一期室内装修改造设计、外立面局部改造及结构局部改造设计、给排水设计、电气设计、空调通风设计、消防设计、弱电设计。

3.建筑规模和设计范围

建筑规模：对安城山庄项目内，包含山顶建筑、兰亭建筑、餐厅

进行室内装修及外墙维修，及主楼一楼招待厅与二楼会议室等进行室内装修，并对项目的消防及水电等设施设备进行升级。项目建设规模约为1795.35平方米。

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室外改造工程设计（旧面层维修、拆除外墙、实体墙立面粉刷、更换玻璃窗、拆除旧面层、屋面维修、出入口景观及建筑排水工程等），首层及二层室内装修、机电安装工程设计（室内给排水工程、配电及线路改造、空调及建筑智能化等）。

（二）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有关事宜
1	原设计图纸	1	签定合同后3天内	原设计图纸为电子文件格式（如有）
2	对本工程的设计要求	1	签定合同后3天内	

（三）乙方应完成服务内容中的所有工作内容，并按如下所列时间内向甲方交付以下设计成果：

序号	设计成果（工作内容）	提交时间	备注
1	规划策划方案文本	合同签订后5天内	规划策划方案A3文本3套
2	方案设计成果	甲方确认概念方案后5天内	A3文本6套
3	施工图成果	甲方确认方案设计最终成果后20天内	含总设计说明、必要的设计资料、设计计算书、蓝图的电子版及8套纸质版文件

以上设计周期不包括甲方对设计成果的审核时间、政府有关部门

对报建等阶段的审核批复时间。

三、服务地点

技术服务地点：广州市从化区温泉镇温泉东路168号

四、费用及支付

（一）合同设计费含税价：¥XXXX.XX元（大写：人民币XXX元整），增值税税率X %。

（二）支付安排：甲方按分期支付的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中所约定的费用，具体方式和时间如下：

1.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并生效，且乙方提交付款申请，甲方收到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额20%即¥XXXXX.XX元（大写：人民币XXX元整）作为定金；

2.乙方提交规划策划方案成果文本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收到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额10%即¥XXXXX.XX元（大写：人民币XXX元整）的进度款；

3.乙方提交概念方案成果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收到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额15%即¥XXXXX.XX元（大写：人民币XXX元整）的进度款；

4.乙方提交最终方案成果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收到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额10%即¥XXXXX.XX元（大写：人民币XXX元整）的进度款；

5.乙方提交土建施工图成果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收到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额20%即¥XXXXX.XX元（大写：人民币XXX元整）的进度款；

6.乙方提交室内装修及机电专业施工图成果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收到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额20%即¥XXXXX.XX元（大写：人民币XXX元整）的进度款；

7.项目土建及装修施工完成，且乙方提交付款申请，甲方收到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付清设计费。

五、保密

（一）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所获得的一切原始资料及在服务过程中所取得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甲方既有工作成果及相关资料属甲方所有，乙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合同期内或合同履行完毕后以任何方式泄露。违反本条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图纸、图表、数据等。但下列信息不属于保密信息:

1.已进入公共领域的信息;

2.从任何对信息不承担保密义务的第三方合法获得的信息;

（二）对于属于乙方所有的新技术和新方法，甲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乙方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

六、知识产权

（一）乙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人指控甲方使用的乙方交付的成果侵权的，乙方应当协助甲方处理相关事宜，并承担与此相关的全部费用和赔偿责任。若甲方由于上述指控发生了索赔，则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全部款项。

（二）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设计图纸及其相关成果的知识产权权利归属于甲方。乙方不得在未征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使用，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七、不可抗力

（一）下列事件可认为是不可抗力事件:战争、动乱、地震、飓风、洪水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二）由于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一方当事人不能履行本合同的，受不

可抗力影响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当事人，采取积极措施减少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 10 日内向另一方当事人提供发生不可抗力的证明。

八、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有关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导致乙方无法按约定标准完成服务项目的，相应的交付期限顺延。但顺延时间达 30 天或以上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结合固定总价所反映工作量的比例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顺延时间达 30 天或以上且本项目未开始设计的，乙方不退还定金。

（二）乙方违约责任

乙方不能完成服务项目，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当承担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并退还已收取的设计费；如造成的损失高于违约金的，乙方应赔偿给甲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九、其他

（一）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乙方仍负责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的工作，如因此导致乙方需额外投入工作量的，乙方可按所需投入的额外工作量向甲方申请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具体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二）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三）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可向项目所在地管辖的法院进行起诉。

（四）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 贰 份，乙方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合同生效后，双方认为必要时，可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定。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内容）

甲方名称: 广州安城智慧运营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3年　　月　　日 地址:XXXX 邮政编码：XXX 电话：XXXX 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	乙方名称: XXX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3年　　月　　日 地址:XXXX 邮政编码：XXX 电话：XXXX 银行帐号: 开户银行: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安城山庄室内装修及外墙维修项目设计服务

比选文件

比选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　期：2023 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

比选申请函

广州安城智慧运营有限公司：

（1）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合同的合同条款、规范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申请承包此项目。

（2）一旦我方中选，我方保证在签订服务合同后按贵方要求的工期完成设计服务工作。

（3）我方同意本比选文件的有效期按“比选邀请书”第 15 项的规定为开启比选文件日期之后的_____天。在此期间如我方的比选申请中选，我方将受此约束。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选通知和本比选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参加比选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2023 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3

法人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兹证明___（姓名）___，（性别，身份证号：_____）为我单位法定代表人。

参加比选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2023 年_____月_____日

附：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其他有效的身份证明

2.营业执照复印件

注：比选申请单位必须在以上附件 1 和附件 2 上加盖公章。

附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州安城智慧运营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是_____（比选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_____为我单位办理此次安城山庄室内装修及外墙维修项目设计服务项目的相关事宜及签订与此项目有关的相关文件，_____（被授权人姓名）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文件内容我均承认。

_____（被授权人姓名）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于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字生效，有效期为 30 天。特此声明。

参加比选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2023 年_____月_____日

附：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或其他有效的身份证明

注：附件需加盖公章。

附件 5

比选报价承诺书

建设单位名称：广州安城智慧运营有限公司

比选项目工程名称：安城山庄室内装修及外墙维修项目设计服务

我单位已收到建设单位所提供的安城山庄室内装修及外墙维修项目设计服务有关的书面文件，并对施工现场进行调查勘察。现根据比选文件、答疑纪要和其它相关文件的要求，并考虑本企业自身的实力及特点，经综合研究决定，我单位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报价承包上述项目的设计服务。

比选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2023 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6

比选声明函

致：广州安城智慧运营有限公司

本公司就参加安城山庄室内装修及外墙维修项目设计服务的比选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

三、本公司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的状态；没有处于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处罚期内；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的状态；本公司没有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本公司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本单位（如前三年内有名称变更的，含变更前名称）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五、本公司没有为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六、本公司承诺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同意按投标无效处理。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贵方组织的相关采购项目三个月。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